

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(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)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》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的变更，无需履行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(一)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

公司及与相关关系方 2025 年度的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购买原材料和销售产品等，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平、自愿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。

(二)关联交易的必要性

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属于正常性业务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具有一定的必要性。

(三)关联交易的公允性、合理性

关联交易的公允性、合理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不存在对公允价值及独立性产生影响。

(四)关联交易的持续性

公司与关联人保持较为稳定的业务关系，在公司业务稳定发展的情况下，与上述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。

五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保荐机构对本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9日

证券代码:688793 证券简称:倍轻松 公告编号:2025-024

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

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29 日